

A 股代码: 600508

A 股简称: 上海能源

编号: 临 2011-10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公司 201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1 年 10 月 21 日在大屯招待所二楼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 10 人, 实到 7 人, 委托出席 3 人(其中: 独立董事贾成炳先生书面委托独立董事董化礼先生出席并表决, 董事义宝厚先生书面委托董事高建军先生出席并表决, 董事杨世权先生书面委托董事姜华先生出席并表决), 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董事长高建军先生主持会议。

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10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现注册资本为 5 亿元, 其中,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有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 80% 的股权, 为其控股股东, 新疆鸿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新集团公司”)持有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 20% 的股权。因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所属苇子沟煤矿项目处于建设期, 目前该公司暂不具备融资能力。为保障苇子沟煤矿扩建项目顺利进行, 经股东协商, 由公

司用自有资金为新疆鸿新煤业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委托贷款，鸿新集团公司按其对新疆鸿新煤业公司的出资比例，以所持有 20%新疆鸿新煤业公司的股权 1 亿元作质押，承担担保责任。公司所提供的委托贷款年利率参照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贷款利率执行，贷款期限为 3 年，具体资金安排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实施。本次委托贷款用于工程和设备进度款的支付。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宋密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将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事项提交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意提名宋密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宋密女士简历见附件。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部分管理机构的议案。

为了加强公司技术管理和业务指导工作，进一步完善技术管理体系，公司设立总工程师办公室。为了加强对公司铝业板块的管理，统一协调铝业板块各单位的生产经营活动，公司设立铝业管理部。

根据产业发展和安全生产管理实际需要，公司将生产调度业务及其相应的管理职能从生产管理部划出，设立调度室；将地质、测量、水文等业务及其相应的管理职能从生产管理部划出，设立地质测量部；将生产管理部更名为生产技术部，负责协调公司采掘生产技术管理工作。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决定召开公司 201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会议时间

拟定于 2011 年 11 月 18 日（星期五）上午 9：00。

2.会议地点

拟定于上海市杨浦区仁德路 79 号上海虹杨宾馆二楼会议室。

3.会议议题

（1）关于提名宋密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4.会议出席人员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为会议出具法律意见的律师。

（2）截止 2011 年 11 月 15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股东及其委托的代理人。

5.会议登记办法

股东参加会议请于 2011 年 11 月 16 日（9：00～16：00）持股东账户卡及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

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到公司证券部登记。外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请随信函或传真同时提供确切的通讯地址。

6.登记及联系地址

地址：上海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256 号华夏银行大厦 12 层

联系人：戚后勤 黄耀盟

邮编：200120

传真：021-68865615

7.其他事项

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附件：1.宋密女士简历

2.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出席委托书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

附件 1

宋密女士简历

宋 密，女，1944 年 11 月生，河北丰润人。1966 年 6 月入党，1967 年 9 月参加工作，北京水电学院水电工程专业毕业，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1967～1979，水电部第六工程局技术员；1979～1985，水电总局技术员、工程师；1985～2000，国家计委燃动局处长、投资局(司)副司长、司长、基础产业司司长；2000～2002，中国建设银行副行长，党委委员；2002.10 月～2005.6，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党组成员、副主席；2003 年起，中国投资协会，副会长；2005.6 月退休。

附件 2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出席委托书
(此委托书格式复印有效)

兹授权 先生/女士作为本人/本单位的代理人出席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号码：

委托日期：2011 年 月 日